

110 年至 114 年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事件態樣統計分析

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政風室

一、前言

為使本府員工廉潔自持、依法行政，本府參照行政院版「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於 100 年 5 月 5 日以新北府政二字第 1000446491 號函訂定發布「新北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下稱：廉政倫理規範)，並於 115 年 1 月 5 日以新北府政二字第 1142645781 號函修正發布，除針對本府員工遇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請託關說等廉政倫理事件之處置作為有明確規定外，亦訂定更為嚴格的標準，並確保規定能夠符合社會現況，切合實務運作要求。

為串聯北北基桃交通運輸路網，本府於 105 年 1 月 1 日成立本局主責興建本市三環六線捷運系統，為瞭解廉政倫理規範自本局成立迄今之推動成效，爰就本局 110 至 114 年之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案件進行基礎統計分析，並就研析結果提出建議，作為本局未來廉政工作之方針。

二、廉政倫理規範摘要

本府員工倘遇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所贈財物、所邀飲宴或所為請託關說等該 3 種事件態樣時，除廉政倫理規範另有例外規定，得不予登錄外，原則應予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單位。以下摘列廉政倫理規範重點條文之定義：

(一)本府員工

服務於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醫院及事業機構，受有薪俸之人員。

(二)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

個人、法人、團體或其他單位與本機關(構)或所屬機關(構)間，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 業務往來、指揮監督或費用補(獎)助等關係。
2. 正在尋求、進行或已訂立承攬、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
3. 其他因本機關(構)或所屬機關(構)業務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將遭受有利或不利之影響。

(三)應行登錄事件態樣

1. 受贈財物

本府員工不得要求、期約、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餽贈財物或其他具有經濟價值之權利或利益。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得受贈之：

- (1)屬公務禮儀。
- (2)長官之獎勵、救助或慰問。
- (3)受贈之財物市價在 500 元以下；或對本機關(構)內多數人為餽贈，其市價總額在 1,000 元以下。

- (4)因訂婚、結婚、生育、喬遷、就職、陞遷異動、退休、辭職、離職及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之傷病、死亡受贈之財物，其市價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2. 飲宴應酬

本府員工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不在此限：

- (1)因公務禮儀確有必要參加。
- (2)因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且邀請一般人參加。
- (3)長官之獎勵、慰勞。
- (4)因訂婚、結婚、生育、喬遷、就職、陞遷異動、退休、辭職、離職等所舉辦之活動，而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本府員工受邀之飲宴應酬，雖與其無職務利害關係，而與其身分、職務顯不相宜致外界觀感不佳者，仍應避免。

本府員工參加第 1 項第 1 款或第 2 款之活動，應簽報其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機構後始得參加，且不得參與現場摸彩。

3. 請託關說

- (1)本府員工遇有請託關說時，應於三日內簽報其長官並向政風機構登錄；請託關說非以書面為之者，應作成書面紀錄，載明請託關說者之姓名、身分、時間、地點、方式及內容。

- (2)本府員工遇有請託關說，無法判斷是否違法或有不當影響時，得依前款規定辦理。

本府員工就請託關說事件，應登錄卻未予登錄，或受理登錄人員、機關首長有故意隱匿、延宕或積壓不報情事，經查證屬實者，應嚴予懲處。

4. 出席演講、座談、研習及評審（選）

本府員工出席演講、座談、研習及評審（選）等活動，支領鐘點費每小時不得超過 5,000 元。如屬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籌辦或邀請，應簽報其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本府員工參加前項活動，另有支領稿費者，每千字不得超過 2,000 元。

三、110 至 114 年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事件統計分析

(一)登錄件數統計

彙整本局廉政倫理規範事件之態樣，110 年受贈財物共 5 件，111 年受贈財物共 4 件、飲宴應酬共 1 件、演講評審共 1 件，112 年受贈財物共 8 件、飲宴應酬共 6 件，113 年受贈財物共 10 件、飲宴應酬共 4 件、演講評審共 1 件，114 年受贈財物共 13 件、飲宴應酬共 7 件；總和前述近 5 年受贈財物共 40 件、飲宴應酬共 18 件、請託關說共 0 件以及演講評審共 2 件，共計 60 件(如表 1、圖 1)。

表 1 本局 110 年至 114 年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情形一覽表

年度 態樣	110	111	112	113	114	總計
受贈財物	5	4	8	10	13	40
飲宴應酬	0	1	6	4	7	18
請託關說	0	0	0	0	0	0
演講評審	0	1	0	1	0	2
總計	5	6	14	15	20	60

資料來源：捷運工程局政風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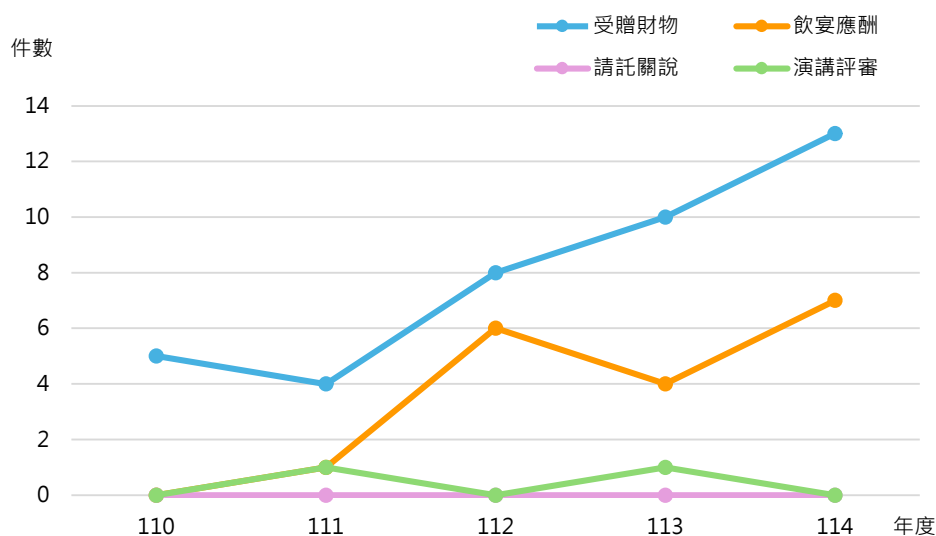


圖1 110年至114年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分析圖

資料來源：捷運工程局政風室。

(二)登錄狀況分析

1. 整體態樣分析

(1)綜觀本局廉政倫理規範登錄狀況，110 至 114 年飲宴應酬及受贈財物合計 58 件，其中受贈財物共 40 件最高、飲宴應酬共 18 件次之，均遠高於請託關說共 0 件以及演講評審共 2 件，顯示本局以「受贈財物」及「飲宴應酬」為主要登錄態樣。

(2)檢視「受贈財物」簽報情形，除了本局自辦工程(如淡海輕軌、安坑輕軌及三鶯捷運、捷運萬大中和樹林二期、捷運土城樹林線、新北環狀線 0403 地震復原工程)統包商、專管或獨立驗證認證等相關廠商於春節或中秋節致贈水果或糕餅禮盒外，尚包含議員、民眾、財物採購承攬廠商以及依廉政倫理規範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無預期致贈財物(如表 2)。顯見本局受贈財物簽報情形及贈與人性質多元。

(3)檢視「飲宴應酬」簽報情形，均以本局自辦工程(如淡海輕軌、安坑輕軌及三鶯捷運、捷運萬大中和樹林二期、捷運土城樹林線、新北環狀線 0403 地震復原工程)統包商及專管等相關廠商邀請參加春酒、尾牙及慰勞餐會為簽報理由(如表 3)。顯見本局飲宴應酬簽報情形單一，均為本局工程相關廠商基於民俗慣例或公務禮儀所邀飲宴。

表 2 本局 110 年至 114 年受贈財物之贈與者及登錄日期一覽表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太豐公司(1/25) 三興窯業公司(1/26) 自來水公司包商(3/2) 民眾(9/9) 三鶯跑照業者(9/16)	中鋼公司(8/25) IV&V 顧問 (8/12) IV&V 顧問 (8/31)	中鋼公司(9/8) 中鋼公司(9/15) 水果廠商(9/20)	台灣電力公司(2/23) 民眾(5/6) 中鋼公司(8/28)*3 中冠公司(8/28)*2 中龍公司(8/29) 中華工程(9/10) 富源公司(9/12)	中鋼公司(9/16)*5 景瀚開發及景瀚不動產估價(9/17) 中鋼公司(9/18)*3 信義開發(9/18) 遠揚營造(9/24) 中冠顧問(9/24) 中冠公司(10/1)

資料來源：捷運工程局政風室

表 3 本局 110 年至 114 年飲宴應酬之邀宴者及登錄日期一覽表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無	安坑新亞(3/10)	安坑中鋼(1/5) 安坑新亞(12/7) 三鶯榮工(12/29)	中華工程、春源營造、台灣世曦(9/3) 展群營造(9/20) 宏義工程(12/10) 榮工工程(12/19)	中華工程、春源營造、台灣世曦(1/13) 新亞建設(1/20) 日立軌道(1/16) 遠揚營造(7/30) 榮工工程(8/13) 榮工工程(8/27) 遠揚營造(10/2)

資料來源：捷運工程局政風室

2. 各年登錄情形比較

(1)本局自 105 年正式成立以來，員工總人數原為 126 人，其後逐年成長至 110 年起驟減，106 年增至 168 人，107 年增至 179 人，108 年及 109 年均增至 191 人，110 年及 111 年均減至 185 人，112 年減至 180 人，113 年增至 196 人，114 年成長至 201 人；以近 5 年員工總人數變化百分比比例觀之，110 年相較 105 年前驟增 33.33%，110 年相較 109 年趨減 3.14%，111 年相較 110 年持平，112 年相較 111 年則驟減 2.7%，113 年相較 112 年度增幅率為 8.89%，114 年相較 112 年度增幅率趨緩為 2.55% (如表 4、圖 2)。

- (2)承上，經比對本局近 5 年 110 年至 114 年廉政倫理規範事件之登錄趨勢，110 年之後總員工人數先減後增，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件數則呈現持續增加，110 年相對 109 年減少 16.66%，111 年相對 110 年則增長 20%，112 年相對 111 年大幅增長 133.33%，顯見兩者除 110 年同樣為負成長具有正相關外，113 年及 114 年則呈現正相關(如表 4、圖 2)。
- (3)這代表廉政倫理已從「少數人的自律」轉變為「普遍性的共識」。員工人數的微幅增長（113-114 年）僅是提供更多互動機會，真正的驅動力在於同仁對於受贈財物及飲宴應酬的報備意識已趨於成熟。
- (4)在 114 年，該局員工總人數變化率為 2.55%，處於小幅穩定增長的狀態；然而，同年度的登錄總件數變化率則達到 33.33%的高成長。這項對比證明了廉政倫理的落實已跳脫單純的「人數基數」影響，轉而向「深化內化」發展，即便在人員編制變動不大的情況下，同仁對規範的遵循意願與登錄習慣仍持續優化。

表 4 本局 110 年至 114 年員工總人數及登錄總件數一覽表

年度	110	111	112	113	114
員工總人數	185	185	180	196	201
員工總人數變化率	-3.14%	0.00%	-2.70%	8.89%	2.55%
登錄總件數	5	6	14	15	20
登錄總件數變化率	-16.66%	20.00%	133.33%	7.14%	33.33%

資料來源：捷運工程局政風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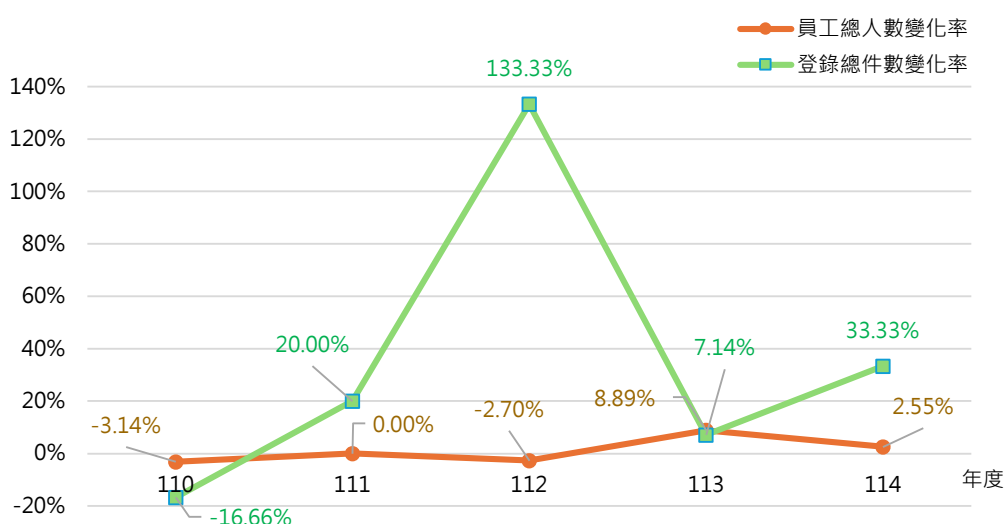


圖2 員工總人數與登錄事件數變化率相關圖

資料來源：捷運工程局政風室。

四、結論

整體而言，本局近 5 年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事件數以「受贈財物」最多，「飲宴應酬」次之，顯示本局長官及同仁在與廠商、民眾互動時，經常面臨餽贈情境，但同仁能嚴守分際，透過登錄程序化解潛在的利益衝突，反映出隨著捷運工程進度推進，公務上的社交互動趨於頻繁，同仁已養成「先報備、後出席」的標準作業程序。

綜合 5 年趨勢來看，除了 110 年出現負成長（-16.66%）外，隨後 4 年即便經歷人數增減波動，登錄件數始終保持強勁的正向成長。代表本局已建立起穩固且具持續性的廉政文化防線，同仁對於受贈財物、飲宴應酬等情事具備高度警覺，使廉政登錄制度能獨立於人事員額調整之外，發揮穩定的行政管理與風險預防功能，然考量本局人員流動頻繁，為確保同仁對於廉政倫理規範條文之熟稔度，故本室未來將持續加強宣導廉政法規，以深化本局員工之廉政知能。